

南基（服）2018-075 南京大学鼓楼及仙林校区蒂森品牌电梯维保

询价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章程规定，南京大学基本建设处（以下简称基建处）现拟对该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欢迎符合资质的供应商参与。

一、公告信息

项目名称	南京大学鼓楼及仙林校区蒂森品牌电梯维保
项目编号	南基（服）2018-075
开标时间	2018 年 11 月 20 日 10:15
开标地点	南京大学鼓楼校区综合楼 504
报名方式	投标人直接携带响应文件（必须密封文件, 密封口盖骑缝章）和资格审查资料于开标前至开标地点等候开标。超过开标时间，则视为自动放弃。
联系人	贺老师
电子邮箱	275568278@qq.com

二、采购要求

质量标准	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颁布的相关标准、规范，满足工程施工使用和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
服务期	2019 年全年，视用户及物业反馈的满意度可续签
基本要求	1、投标单位必须对维保期内的每一台电梯在每一天里都能安全正常运行进行承诺。提供一份电梯日常维护保养细则，并承诺南大有重大活动时安排人员现场“保梯”。 2、投标报价须按地点和型号分开报价。投标报价中须包含日常维护费用以及电梯检测费和附表 2 配件以外的材料费。对同种电梯分类列出日常维护保养所需经费，这些材料必须为质量过关，信誉佳的产品，投标时应有该材料的明细单，标明品牌、生产厂家、级、规格型号等。 3、附表 2 所列配件以及非维保范围内的维修更换（如外力或意外损坏等）经现场物业确认报基建审核后及时维修更换，保证电梯正常运行，请款按学校程序进行。不允许以钱款未到为由拖延时间或不予维修更换。投标人应把此条要求作为维保承诺之一。 4、所有的电梯零部件材料应符合行业标准，与原设备相配套，能确保供应。

	5、 更换主要零配件（1000 元以上）单价参照《电梯配件报价表》（见附件二），除此以外所有配件由乙方免费提供。更换及维修 1000 元以上报价必须附清单，没报价的配件更换及维修视作含在维保费中。
其他要求	1、提供的物品（含配件）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提供本次电梯配件保障的正规渠道的相关证明文件及承诺书。 2、维保内容除包括综上所述外，还应负责运输、安装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与质量保证。 3、维保单位必须根据要求将维修配件安装到位并调试合格，由电梯使用部门负责人签字确认。 4、维修人员应遵守学校校园管理规定，维保中不得影响学校的正常工作；要挂牌持证上岗，接受用户监督；要严格遵守行业操作规程，安全责任自负。 5、尽量确保用户使用零投诉，若发现有效投诉，第一次罚款 200 元，第二次罚款 400 元，第三次罚款 800 元，第四次罚款 1600 元，第五次罚款 3200 元并终止合同； 6、确保电梯的正常运行。因中标人没有做好相应应急保护措施，发现校方建筑基础设施原因未及时通知校方应急保护措施而造成电梯损坏，一切后果由维保单位承担。 7、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维保单位承担，一旦中标，不得对所报价格提出调整和补偿。 8、服务单位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详细、合理、真实的维护方案和人员安排及分工；并承诺在合同签订日即按照要求实施现场技术维护工作。服务单位提供的服务方案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部分： （1）、维护工作内容清单 （2）、服务质量保证方案 （3）、故障响应处理方案 （4）、重大活动保障及应急预案 （5）、维保团队组织结构 （6）、代维人员简历及资质证明 （7）、相关证明文件

付款方式	(1) 无预付款，合同执行半年后支付至合同款的 50%； (2) 一年维保期满后，经校方检验，确定维保、维修记录完整，所有系统保养良好，设备运行正常，无损坏、无故障，支付剩余的合同款。合同起始时间按照具体楼宇前维保单位交接日期为准，前维保单位和中标单位交接期间（不足一年）以中标价按月折算。如有相同类型电梯的增加维保服务，按相同类型电梯维保单价计算，有报停或拆除的电梯按报停或拆除的时间计算维保费用。
报价说明	投标报价须按地点和型号分开报价。投标报价中须包含日常维护费用以及电梯检测费等。
报价单	见附件
其他	1、合同签订后，违约方必须支付对方合同总价的 20%作为违约金。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基本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本项目在其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之内。
2. 供应商不得有下列行为：
 - ① 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的；
 - ② 因为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满的；
 - ③ 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④ 企业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⑤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主体、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主体等严重失信记录名单的。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4. 对于拟中标供应商，招标人实施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资格。

(二) 开标时需携带的资格审查材料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 法定代表人的法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授权书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四、其他事项

- 1、潜在供应商如有技术疑问，请直接将相关问题发送至前述电子邮箱。
- 2、本项目采购结果公示见基建处网站主页。
- 3、供应商须对其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投标行为的合法性负责，如有作假或违纪，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投标资格，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基建处网站主页进行实名通报，禁止参加基建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 4、中标供应商需在中标结果公示(无异议)后三个工作日内前往基建处签订合同。
- 5、本采购事宜解释权属于基建处。

南京大学基本建设处
2018 年 11 月 14 日